

工程量清单

合同包 1(周至县各镇街农房抗震改造项目一标段):100 户

合同包 2(周至县各镇街农房抗震改造项目二标段):100 户

实施内容:拟拆除重建的,无须对原房屋进行抗震鉴定,应参照《陕西省村镇建筑抗震设防技术规程》(DBJ61/T 104-2015)等有关规范标准实施。严格执行农村“一户一宅”政策,集约、节约用地,优先利用拆旧宅腾出的宅基地和闲置宅基地、村内空闲用地进行改造建设。异址新建的农户,原有农房必须拆除,原宅基地须按照宅基地管理有关规定处理。

拟加固改造的农房,在遵循农村“一户一宅”政策的基础上,应参照《既有村镇住宅建筑抗震鉴定与加固技术规程》、《陕西省农房抗震鉴定与加固技术导则》等有关规范标准实施。